



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

承認事項

第一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由：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，敬請 承認。

說明：（一）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，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，並送請全體監察人審查完畢，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。
（二）前項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，請參閱【附件一】（第 8~9 頁）及【附件四】（第 12~31 頁）。

第二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由：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，敬請 承認。

說明：（一）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，業經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。
（二）擬派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665,891,941 元。
（三）本盈餘分派案俟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後，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，以該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，每仟股無償配發現金股利 11,000 元。嗣後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，而須註銷股份或發行新股，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，請授權董事長依本次股東會決議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，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，調整分配比率。
（四）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表，請參閱【附件五】（第 32 頁）。

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由：解除本公司蔡崇光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，提請 核議。

說明：（一）解除本公司董事有關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（二）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如下：

本公司職稱	姓名	擔任他公司職務
董事	蔡崇光	燦耀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
		宜如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

第 二 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修訂案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配合營運需要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【附件六】（第 33~34 頁）。

第 三 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修訂案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配合主管機關修訂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【附件七】（第 35~55 頁）。

第 四 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本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修訂案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配合主管機關及公司營運需要修訂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【附件八】（第 56~61 頁）。

選舉事項

第 一 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補選一席監察人案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（一）本公司監察人何振順先生因生涯規劃，自 108 年 2 月 25 日起辭去監察人職務，經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，於本次股東常會中補選監察人一席。

（二）本公司補選監察人 1 人，採候選人提名制度，依章程及相關法令規範，由股東會就本公司 108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。

（三）本次補選之監察人任期自 108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選舉後即就任至 110 年 06 月 12 日止。

（四）監察人候選人名單如下：

候選人姓名：何孟宗

學歷：明德家商室內設計科

經歷：彰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總管理處經理

立森股份有限公司 廠務經理

香港賢潤股份有限公司 採購管理副總

上海安途國際貿易公司 總經理

現職：美極客國際有限公司 總經理

持有股數：1,065,673 股